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5日通过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进行(其中董事赵会兵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起草了《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合法、顺利地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

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协议书》；

⑤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⑥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⑦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⑧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⑨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增加自有资金20,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使用期限自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增加自有资金 35,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使用期限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同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2月1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